表2

**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优秀美术作品报表**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 有无校级领导作品参评（ 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 组 别 |  |
| 作者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 龄 |  |
| 所在院（系） |  | 年 级 |  |
| 指导教师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 龄 |  |
| 是否创作作品 | 是 | 否 | 作 品 形 式 | 美术 |  |
|  |  |  | 书法 |  |
| 是否临摹作品 | 是 | 否 | 其它 |  |
|  |  |   |
|  作品简介（题材、构思等） |  |

填表人姓名： 填表人手机号码：

注：1、优秀美术作品报表须认真填写，并加盖学院公章，于2020年11月6日以前报给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大学生艺术美育中心(地址:新体105室,办公电话：88386542)。 2、是否为创作、临摹作品栏分别在“是”或“否”栏中打“√”。如有校级领导参加书画摄影作品评选，请在表右上角括弧内打“√”。